

# 肺腫瘤化學治療與肺癌臨床試驗

陳志弘醫師

臺灣一年有八千多名新診斷肺癌病患，超過七千人死於肺癌。肺癌已是女性第一大與男性第二大癌症死亡病因。肺癌之治療乃根據其不同的分期讓病人接受不同的治療如手術、放射治療、化學治療以及最新的標靶治療。如果癌細胞已經遠處轉移時，治療方式就必須以化學藥物控制癌胞的生長為主。化學藥物進入體內隨著血液循環運行到全身，對癌細胞進行殲滅，在治療同時，也會傷害正常細胞，於是會造成噁心、嘔吐、白血球或血小板低下、口腔潰爛、食慾不振、便秘、腹瀉等副作用。由於現代醫學進步新的化療藥物不斷地被研發出來，對化學治療產生的副作用越來越少，而且有許多治療副作用的藥物像新型止吐藥物被研發出來，所以許多的副作用都是可以預防甚至是可以處置的，有些人的副作用相當少，甚至根本沒有。再加上支持性療法的進步，都可以使因副作用產生的生理功能受損虛弱的情形獲得相當的改善。病人應聽從接受醫師的建議，不需因為害怕化學治療的副作用，拒絕治療，化學治療不但可以控制疾病使其不再惡化，也可以改善疼痛、咳嗽、氣喘等症狀以及提高生活品質。病人應該與專業醫護人員討論主動去了解可能遭遇到的副作用和因應之道，使自己不懼怕化學治療，在更安全、更輕鬆的情形下讓治療能順利進行，得到最佳的治療效果。

而臨床試驗的目標，是為了判斷某種藥物是否對病人有效且安全。有時會將病人分組，以比較不同療法的治療結果，藉此顯示出新的治療是否有任何效益以及其安全性。以這種方式證明並找到更有效的療法，一旦在臨床試驗中證實新方法是安全且有效的，它可能成為標準療法。某些新的藥物在上市初期或未通過保險給付之前，如果要使用可能需要自費。而新發展的抗癌藥物價錢相當昂貴。接受臨床試驗可使病人有機會接受到新的治療方式。接受臨床試驗時須與醫護人員密切溝通簽同意書有任何問題可詢問醫師或研究助理以使自己得到最好照顧對未來的醫療進步也能有貢獻藉以幫助以後的病患。